

員工權益看這裡

狀況二：主管動輒言語暴力、口出惡言等不當管理方式，該如何處理？又有何管道申訴呢？



- 一、人格權為個人人格的基礎，與個人有不可分離之關係。人格權包括維護個人人格的完整性與不可侵犯性，尊重個人的尊嚴、稱呼，以及保障個人身體與精神活動等之權利在內。
- 二、新版職業安全衛生法於103.07.03正式實施，對於**異常工作時數負荷與語言暴力**等促發身心疾病狀況，要求雇主應採取預防之必要措施，違者可罰**三萬元到三十萬元**。
- 三、若主管口出惡言、言語暴力，證據確鑿，除可向公司提出申訴外，亦可依民法第195條請求損害賠償或慰撫金，刑事則有可能涉及**公然侮辱或誹謗罪**。
- 四、在遭遇此狀況時，請**盡量採取錄音方式保存證據**，立即通知人力資源處(02-8161-8738、(02-8161-8745)或工會(02-2518-9388#185)，維護自身權益。



永豐銀行企業工會

信箱: union@sinopac.com

網址: union-sinopac.org.tw

Tel: 02-2518-9388 Fax: 02-2518-9400